

##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截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为 31.37%，公司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但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

3、公司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市場，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三超新材，证券代码：300554）连续 3 个交易日（2022 年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7 月 2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

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 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经核查,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 经核查,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除前述事项外, 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 审慎决策。

3、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尚未披露, 且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

5、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2日